



## 5.1 紧急情况

5.1.1 厂内危险固体废弃物不按规定地点贮存

5.1.2 在厂外乱投放

5.1.3 运输过程抛洒、泄漏

5.1.4 接收危险固体废弃物的单位，不按规定处置污染环境的

## 5.2 应急措施

5.2.1 厂内危险固体废弃物不按规定地点贮存

5.2.1.1 这些意外由于代表潜在的污染事故，任何危险固体废弃物乱堆乱放，有可能渗入地下，污染地下水，发现意外的第一线人员应及时报知环保部。

5.2.1.2 对乱堆乱放的，相关部门要及时清理、打扫干净，运到渣库。

5.2.1.3 事后由环保部写出调查报告，上报公司总经理，并提出纠正预防措施。

5.2.2 危险固体废弃物在厂外乱投放

5.2.2.1 这些意外由于代表潜在的污染事故，任何固体废弃物乱堆乱放，有可能渗入地下，污染地下水，须报知环保部。

5.2.2.2 对乱投放放的，相关部门要及时清理、打扫干净，运到指定的场所。

5.2.2.3 环保部写出调查报告，上报总经理，并提出纠正预防措施。

5.2.2.4 对可能造成污染的，由公司向周围居民发出告知书，由主管环保的副总上报上级环保部门。

5.2.2.5 对已经造成污染事故的，由环保部对举报反映情况进行笔录，包括举报人的姓名、住址、联系电话、反映的情况，并上报主

管副总。对正在发生的污染首先要安排相关部门清理回收污染物，再查明原因进行整改。

5.2.2.6 环保部调查事故的情况，调查完成三日内完成调查报告，包括污染情况描述、与本公司的关联度、处理建议等。调查报告先上报主管环保的副总，审查后上报公司总经理。

5.2.2.7 重大污染由主管环保的副总及时上报上级环保部门。

5.2.2.8 在上级环保部门及主管环保的副总的指导下，对事故原因进行整改，采取纠正预防措施。

5.2.2.9 对事故因素能消除的应该消除，由环保部协调危险固体废物处理单位联合处理。

5.2.3 运输过程抛洒、泄漏

5.2.3.1 运输人员发现情况后应及时处理控制抛洒、泄漏，并对抛洒、泄漏的废物进行清理回收。情况严重时立即通知环保部，环保部组织人员应及时赶赴现场，采取针对性措施。

5.2.3.2 环保部及时向分管副总汇报，同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汇报。

5.2.3.3 公司副总对事故原因采取纠正、预防措施。

5.2.4 接收固体废弃物的单位，不按规定处置污染环境的

5.2.4.1 同接收固体废物单位签有协议的，按协议办理。应接收单位要求需要配合的，由环保部配合处理。

5.2.4.2 无协议的，由环保部会同接收单位共同处理。首先要求接收单位清理回收污染物，把污染降到最低限度。

5.2.4.3 事后由环保部、接收单位同受污染的相关方协商处理。环保部写出事故调查报告上报主管环保的副总，再上报总经理。由环保部采取纠正预防措施。

5.2.4.4 对严重污染事故由主管环保的副总及时上报上级环保部门。